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TF2500L 配液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: TF2500L 配液罐项目

二、采购单位: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采购方式: 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: 根据转移因子溶液生产需求, 现有配液罐已不能满足生产需求, 需对现有配液罐进行设备更新, 以满足生产需求。本次采购的 TF 配液罐安装在提取车间超滤混合操作间, 为洁净区。其中包括配液罐主体、搅拌系统、加热系统、冷却系统、管道等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:

-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的规定;
- 2、供应商应有 5 年以上的配液罐制造、销售资历, 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以上, 具有国内制药企业使用案例;
- 3、符合国家和环保标准及其他相关标准要求;
- 4、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(三证合一)、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、银行开户许可证等有效证件;
- 5、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;
- 6、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。

六、定标方式: 综合评分法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: 2023 年 6 月 14 日下午 17:00 投标企业需将《对投标文件的资格要求》所列资料加盖公章并密封后寄至:

所有资料应加盖公章并密封后, 于有效期内, 扫描传至邮箱: zq@xjzq.com.cn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

1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当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,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 3000

元(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,备注标注为:JF25001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)存入

其投标保证金将被冻结(须符合保证金缴纳凭证,在开标前四日及至开标

xz@ginwa.com.cn)。

2、投标保证金缴纳帐户:

名称: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开户行: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市南支行

账 号:610018625000525003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:

地 址: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科园路西202号

招标文书答疑人:王百朋、赵根德、张广河

电话:029-81778651

招标事宜联系人:赵军伟

电话:13992096978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6101990357989

2022年6月8日